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poly Battery Limited**

**中聚電池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9)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聚電池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中區法院道太古廣場港島香格里拉大酒店五樓泰山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

### 特別決議案

「動議待取得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後，將本公司名稱由「Sinopoly Battery Limited」更改為「FDG Electric Vehicles Limited」，並採納中文名稱「五龍電動車(集團)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第二名稱以取代現有中文名稱「中聚電池有限公司」，並謹此授權本公司董事就執行及落實上述事宜作出彼等認為屬必須、權宜及適當之所有有關行動、契據及事宜及簽立所有有關文件並作出所有有關安排。」

承董事會命  
中聚電池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曹忠

香港，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七日

附註：

1. 凡有資格出席本公司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任何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派另一名人士作為其受委代表出席大會及代表其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任何經簽署之授權書或經簽署之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駱克道33號中央廣場福利商業中心18樓，方為有效。
3. 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或在按股數投票時表決，在此情況下，相關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已被撤銷。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曹忠先生(主席)、苗振国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盧永逸先生、許東暉先生(營運總裁)及謝能尹先生(副總裁)；非執行董事陳國華教授；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育棠先生、費大雄先生及謝錦阜先生。

網址：<http://www.sinopolybattery.com>